

**經濟部水利署第三河川局**  
**在地諮詢小組－「北汕海堤環境營造工程設計工作」**  
**現勘及綜合討論會議議程**

壹、主席致詞

貳、主辦單位報告：

- 一、本次會議係依據本局 108 年 6 月 10 日水三規字第 10803015770 號簽核定「經濟部水利署第三河川局在地諮詢小組設置及作業注意事項」辦理。
- 二、本局為規範轄管河川、區域排水及海岸內各項計畫之民眾參與，監督各項溝通活動執行成效，故以「經濟部水利署各河川局在地諮詢小組設置及作業注意事項」為原則，於 108 年 6 月 10 日簽准「經濟部水利署第三河川局在地諮詢小組設置及作業注意事項」，邀請在地諮詢小組委員召開會議，以確保民眾參與機制之執行成效。
- 三、本案係因臺中市大安區福住里陳金隆里長及里民於 108 年 5 月間現勘反映當地容易有風飛砂及灘地侵蝕問題，經本局評估確實有辦理防風定砂及養灘之必要，故水利署於 108 年 8 月核准編列 1,600 萬元整辦理「北汕海堤環境營造工程」，由本局委託臺中市政府代辦，考量本案涉及防風定砂、防洪、海岸環境及生態等不同面向問題，敬請各委員不吝提供寶貴意見，俾利本案符合當地民眾、生態環境及防洪安全需求。

參、討論議題：

**案由、本局委託臺中市政府代辦「北汕海堤環境營造工程」為相關設計內容貼近生態及民眾需求，提請討論。**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工程經費 108 年度經水利署審查暫列新台幣 10 萬元，109 年度暫列新台幣 1,590 萬元，總經費為新台幣 1,600

萬元，目前已由臺中市政府水利局完成設計工作發包事宜。

二、請臺中市政府水利局針對現階段設計成果進行簡報。

決議：

肆、結論

伍、散會